附件3

真实性声明和合规经营承诺

一、本企业（包含分公司）符合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。

二、本企业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失信主体名单，提供的产品（服务）不属于国家禁止、限制或淘汰类，同时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（含网络安全、数据安全）、质量、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。

三、本企业填报的内容和所提交的佐证材料，均准确、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、无涉密信息。

四、本企业愿为以上事项承担有关法律责任。

法定代表人（签名）： 企业（公章）

日期： 年 月 日